关于举办2021年苏州高职高专

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的通知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在苏高职高专院校、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在苏分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等文件要求，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研，以赛促建、以赛促改”，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构建“三全育人”体系，深化“课程思政”建设，持续推进国家教学标准落地，积极探索“岗课赛证”融合育人模式，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专业技能，促进苏州高职院校教学交流，经研究，决定举办苏州高职高专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要求**

重点考察教学团队针对某门课程中部分教学内容完成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评价目标达成、进行反思改进的能力。比赛设有公共课程组、专业课程组2个组别。

1. 教学团队。以学校为单位组织教学团队参赛，鼓励企业兼职教师参与。每支教学团队由2-4人组成，团队成员原则上应为同一工作单位，其中企业兼职教师、教科研机构专兼职教研员最多1人。团队中须明确主讲选手1名。

2.教学内容。选自团队所在学校开设的全日制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含五年制高职后两年的课程）。立足教学质量的整体提升，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体现产业发展新趋势、新业态、新模式，结合专业特点，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寓价值观引导于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之中，有机融入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等育人新要求，实现润物无声的育人效果。实训教学内容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及工作流程、过程等。

3.教学设计。依据学校实际使用的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选取参赛教学内容，进行学情分析，确定教学目标，优化教学过程，合理应用技术、方法和资源等组织教育教学，进行考核与评价，持续开展教学诊断与改进。专业课程应基于工作任务进行模块化课程组织与重构，强化工学结合、理实一体，实施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景教学等行动导向教学。

4.教学实施。教学实施应注重实效性，突出教学重难点的解决方法和策略，实现师生、生生的深度有效互动，关注教与学全过程的信息采集，并根据反映出的问题及时调整教学策略，注重合理使用国家规划教材。专业课程应积极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引入典型生产案例。实训教学应运用虚拟仿真、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等信息技术手段以及教师规范操作、有效示教，提高学生基于任务（项目）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培育学生的职业精神。

5.教学评价。深入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鼓励依托线上平台和软件工具，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开展教与学行为分析。

6.教学应变。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及时调整教学策略、组织形式和资源提供等，总结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经验，推动创新、完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方式，更好适应“互联网+”时代的教育生态。

**二、参赛作品及材料要求**

教学团队选取某门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要求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各课程选取连续的6-8课时完成教学设计，组织实施课堂教学。教学内容要符合教育部印发的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中的有关要求，公共课程教学内容应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专业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鼓励体现课程思政和劳动教育要求、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针对高职扩招生源特点实施教学、实施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效果良好的参赛作品。教材的选用和使用必须遵照《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和要求。

1.文档材料。参赛作品需提交①人才培养方案（其中，公共课程提交实际开设该课程的一个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②课程标准（含授课计划，多个班级仅需提供一份）、③参赛教案（原则上以2-4学时/次为宜，合并为一个文件提交）、④教学实施报告（中文字符控制在5000字以内，插入的佐证图表不超过12张）等文档材料。所有文档材料均要求规范、简明、完整、朴实，每个文件分别以“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教案”“报告”为最后主题词，以PDF格式提交，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文档材料中不得透漏个人或学校的相关信息。

2.视频材料。参赛作品需提交3段视频：①教学团队成员课堂实录（含实训、实习）视频2段，应在本校的实际教学（含顶岗实习）场所拍摄，课堂实录视频每段时长8-12分钟，2段视频授课教师不重复；②教学团队成员汇报教学实施报告视频1段，时长5-8分钟，教师全程出镜。视频材料中不得透漏个人或学校的相关信息。

课堂实录及汇报视频须采用单机方式全程连续录制（不得使用摇臂、无人机、虚拟演播系统、临时拼接大型LED显示屏等脱离课堂教学实际、片面追求拍摄效果、费用昂贵的录制手段），不允许另行剪辑及配音，不加片头片尾、字幕注解，不得泄露个人、学校信息。采用MP4格式封装，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每段视频文件命名需有明显区分。

视频录制软件不限，采用H.264/AVC（MPEG-4 Part10）编码格式压缩；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于1024Kbps，不超过1280Kbps；分辨率设定为720×576（标清4:3拍摄）或1280×720（高清16:9拍摄）；采用逐行扫描（帧率25帧/秒）。音频采用AAC（MPEG4 Part3）格式压缩；采样率48KHz；码流128Kbps（恒定）。

**三、比赛办法**

教学能力大赛分初赛和决赛进行。

1.初赛：在2021年11月5日前完成，各单位按本通知要求开展教师教学比赛遴选活动。初赛竞赛规则由各单位自行决定。

各单位根据初赛情况，择优推荐不多于3件作品参加决赛，其中每个组别不少于1件作品，各推荐作品的课程、专业大类不重复。

2.决赛：2021年11月中下旬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3.竞赛评审：决赛时，教学团队提前在线提交相关材料，根据推荐作品的课程、专业大类数量分为若干评审组。综合参赛作品文档材料和视频材料，确定比赛成绩。

4.各单位确定1位教学能力大赛联系人。

5.2021年10月25日前，提交附件3电子稿至jiaowc@siit.edu.cn；11月12日前提交附件2电子稿及盖章扫描件至jiaowc@siit.edu.cn；11月18日前完成作品在线提交，操作要求另行通知。

大赛联系人：沈涵颖，13915595093

苏州市教育局联系人：周蔚，65151157、15962167289。

**四、奖项设置**

根据比赛情况，对于优秀作品给予一定的经费资助，用于资助团队进一步完善作品以获得更高级别比赛的奖项。

**五、其他要求**

1.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把教师教学能力大赛作为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和提高教学能力的重要抓手，大力营造重视课堂教学，研究教学改革的整体氛围，广泛发动教师积极参与活动。

2.各单位通过遴选推荐具有示范意义的教学作品，展示优秀教师的风采，引领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的融合创新，促进教师教学水平的整体提高。

3.各单位要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切实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经费不得用于奖励和个人劳务发放；要实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

4. 已参加过市级以上教学比赛的作品不得重复参赛，一经发现，取消该校所有作品参赛资格。

附件1.大赛评分指标

2.参赛汇总表（含初赛开展情况及决赛推荐）

3.大赛联系人信息表

苏州市教育局

 2021年10月19日